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外司办学 [2016] 1826 号

关于通报 2016 年本科及以上层次 中外合作办学评估结果的通知

有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

根据《关于开展 2016 年中外合作办学评估工作的通知》(教外司办学 [2016] 200号)及相关文件规定, 2016 年本科及以上层次中外合作办学评估工作已完成,现将有关结果通报你厅(委)。

通过评估的机构和项目可向我部申请办理延期。评为"有条件合格"的机构和项目,请相关办学单位深入分析问题,提出解决办法,于2017年3月底前提交整改方案,2017年12月底前提交整改成效总结及相关证明材料,并于2018年参加再评估。评为"不合格"的项目,根据《中外合作办学条例》及其实施办法有关规定,启动退出程序。相关办学单位可联系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获取评估专家意见。

请各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切实履行管理监督职能,加强中外合作办学日常管理与指导,对存在问题的中外合作办学,按法定程序督促整改。

联系人: 国际司 苏昺 010-66096755

学位中心 董小瑜 010-82370602

附件: 2016年本科及以上层次中外合作办学评估结果

教育部国际合作与交流司

2016年10月17日

2016 年本科及以上层次中外合作办学评估结果

(江苏省: 机构 1, 项目 10)

序号	学校名称	中外合作办学机构和项目名单	结论
1	苏州科技学院	苏州科技学院与英国格拉摩根大学合作举办物流管 理(采购与供应链管理)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合格
2	南京邮电大学	南京邮电大学与美国纽约理工学院合作举办计算机 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合格
3	江苏科技大学	江苏科技大学与澳大利亚拉筹伯大学合作举办工商 管理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合格
4	南京大学	南京大学与荷兰马斯特里赫特管理学院合作举办工 商管理硕士学位教育项目	合格
5	南京艺术学院	南京艺术学院与意大利博罗尼亚大学合作举办文化 遗产保护与修复专业硕士研究生教育项目	合格
6	江苏理工学院	江苏理工学院与德国梅泽堡应用技术大学合作举办 环境工程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合格
7	南京师范大学	南京师范大学与美国马里兰大学合作举办刑事司法 学硕士学位教育项目	合格
8	南京师范大学	南京师范大学与英国诺森比亚大学合作举办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合格
9	江南大学	江南大学与澳大利亚蒙纳士大学合作举办工商管理 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合格
10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与英国曼彻斯特大学合作举办大 气科学专业本科教育项目	合格
11	江南大学	江南大学北美学院	有条件合格